

过渡

以下概述的服务定义和限制并不包括所有细节和要求。有关服务标准、限制、提供者类型和资格以及报销信息，请参阅相应的医疗补助 HCBS DD 豁免。

豁免可用性

综合发育障碍（CDD）豁免

服务定义

过渡服务协助支付一次性家庭安置费用并提供支持，帮助参与者从机构环境转移到私人住宅，以便他们可以获得 医疗补助 HCBS DD 豁免服务。当参与者没有足够的资金来支付家庭开支时，可能会批准过渡服务。

提供条件

- A. 参与者根据自己的需求选择每项服务。
 - 1. 服务应增强独立性和社区融合度；以及
 - 2. 所选的豁免服务及其提供者均记录在参与者的个人支持计划（ISP）中。
- B. 过渡服务包括以下费用：
 - 1. 必需的家具；
 - 2. 家居用品；
 - 3. 押金，例如一个月的租金，用于赔偿损失；
 - 4. 基本公用事业费用或押金，例如水费、煤气费和电费；或
 - 5. 搬家费。
- C. 过渡服务不属于适应性服务。
- D. 过渡服务有以下限制：
 - 1. 过渡服务不能用于搬入提供者拥有或租赁、经营或控制的房屋。
 - 2. 对于从内布拉斯加州的机构搬到私人住宅的参与者，可以享受过渡服务。仅从以下机构设置搬出时才可使用过渡服务：
 - a. 智障人士中级护理机构（ICF/IID）；
 - b. 专业护理机构；或
 - c. 地区中心。
 - 3. 过渡服务不能用于支付租金或保留场地的租赁押金。
 - 4. 过渡服务不能用于个人护理用品、食品、衣物或非必需的物品和服务。

5. 提供者收取的费用不得高于向公众收取的费用。向特定群体（例如学生或老年人）提供折扣的提供者必须向该群体中的参与者提供相同的折扣。
6. 过渡服务不能与医疗补助计划提供的其他类似服务重叠、替代或重复。

提供者要求

下面概述的信息并不包括所有对提供者的要求。其目的是提供有关该特定 DD 提供者的一般信息。

- A. 所有豁免服务提供者必须：
 1. 是医疗补助提供者；
 2. 遵守内布拉斯加州行政法规和内布拉斯加州法规的所有适用条款；
 3. 遵守医疗补助和长期护理服务提供者协议中规定的标准；
 4. 根据要求完成 DHHS 培训；以及
 5. 采取普遍的预防措施。
- B. 过渡服务可由 DD 机构提供者或独立提供者提供。
 1. DD 机构提供者是注册为医疗补助提供者的公司，经 DHHS 认证可提供 DD 服务，并负责以下工作：
 - a. 雇用和监督与参与者一起工作的员工；
 - b. 根据资历、经验和能力聘用员工；
 - c. 提供培训，确保员工有资格提供必要水平的护理；
 - d. 同意向 DHHS 提供培训计划；
 - e. 确保提供充足的服务并保证服务质量；以及
 - f. 其他行政职能。
 2. DD 独立提供者是指注册为医疗补助提供者并受雇于参与者的个人或供应商。
 - a. 参与者负责聘用和监督其提供者。
- C. 过渡服务可自我指导。
- D. 参与者的亲属（但不是参与者的监护人或其他法定责任人）在满足其他要求时可以提供过渡服务。

费率

- A. 过渡服务必须在参与者年度个人预算额度内购买。
- B. 过渡服务按费用报销。
- C. 过渡服务的一次性上限为 1,500 美元。
- D. 过渡服务的费率中不包括交通费。